

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珠高案函〔2021〕23号

A类

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 市政协第九届五次会议第20210240号 提案会办意见的函

市教育局：

刘泉委员提出的《关于加强我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命教育的提案》（第20210240号）提案收悉。经认真研究，我单位会办意见如下：

一、我区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命教育情况

一是学校将生命教育纳入学校工作计划中，设立工作领导小组与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，对学校生命教育工作进行了统一部署。二是注重学科渗透，发挥科学、品德与社会、体育等显性学科的优势进行生命教育。三是利用母亲节、父亲节、教师节等开展主题班会，组织师生观看《感动中国年度人物颁奖盛典》，增强学生对生命意义的认知，发扬“关爱他人，感恩他人”的精神。四是以学校为单位，以防灾减灾为主题，进行防踩踏、防火、防震等逃生演练，提高学生紧急避险、自救自护和应变

的能力。**五是**密切家校协作，每学期分年级召开家长会 1—2 次，组织家长志愿者参与学校各项活动。**六是**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，在社区进行垃圾分类宣传活动等，引导学生保护大自然，热爱生命。**七是**充分调动社会力量，高新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门为教育系统开设了 6 场系列微课，约 1.6 万名家长参加，推进生命教育的快速发展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刘泉委员的建议是在充分调研的前提下提出的，反映了目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命教育的情况，切合教育实际。经研究，我区将开展下列几项工作：

（一）密切家校协作

一是加快“家长学校”建设，制定并实施《高新区创建全国规范化家长学校实验区工作实施方案》，推动我区中小学家长学校工作规范化发展，进一步构建学校、家庭、社会三结合的教育网络。**二是**家访全覆盖，使家长了解学生在校表现，教师了解学生的家庭状况和成长环境，宣传正确的家庭教育思想，宣传教育政策和法律法规，倡导树立正确的人才观、教育观、质量观，营造全员关爱学生、教育学生的良好氛围。通过家访进一步推进师德师风建设，强化教师服务意识，提高教师育人水平，树立教育良好形象。

（二）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

以培育学生积极乐观、健康向上的心理品质为目标，开展

心理健康教育普及宣传活动，引导学生关爱自我、了解自我、接纳自我；促进教师关注学生心理状态，提升心理健康教育能力；引导家长掌握心理健康知识和更新家庭教育理念，共同提高中小学生心理素质和社会适应能力，有效应对各种心理危机，营造积极向上、健康和谐的校园文化氛围，组织开展2021年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月活动。

（三）多渠道开展生命教育

继续通过多渠道开展生命教育，应对校园欺凌和伤害。加强法治教育，增强学生法制观念。通过主题班会、思想品德课等形式普及学生法律知识，提高法制意识。邀请法制校长进校园，举行法制专题报告会，开展主题活动，增强守法意识。引导学生建立融洽的同学关系，形成正确的人生观、世界观、价值观。

专此函达。

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1年4月26日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陈怡璇，3629612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、市政府办公室。